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2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140330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245969万元，上年结余收入5939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1000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105000万元，收入合计498238万元;县本级支出安排493721万元，加上上解支出4480万元，年终结余37万元，支出合计498238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根据基金收入和实际支出情况，按基金项目以收定支编制。2022年政府性基金收入263001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252000万元等，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0000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6160万元，收入合计289161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183903万元，上解支出100万元，调出资金105000万元，年终结余158万元，支出合计289161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0.08亿元，支出安排0.08亿元，年末无结余。

四、社保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当年社保基金收入安排58532万元，支出安排53536万元，年末滚存结余52390万元。分险种来看，主要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8151万元，支出38148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0004万元，支出15209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376万元，支出178万元等。

五、“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2年道县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汇总数为3828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202万元,下降5%。其中公务接待费196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63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22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较上年预算减少104万元，下降5%，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省委若干规定，从严控制接待范围和标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较上年预算减少98万元，下降5%，主要原因：一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压缩了公务用车数量；二是加强车辆管理，规范车辆使用，节约了运行成本；2021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六、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2年，道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245969万元，比上年减少了49266万元，减少16.7%。其中：

**1.税收返还**

税收返还8320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增值税税收返还2936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1329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1354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1762万元；其他税收返还939万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

一般性转移支付217913万元，比上年减少44919万元，降低17%，主要是在做预算时剔除了相关一次性因素。其中：体制补助收入745万元，与上年持平；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64404万元，比上年增加1412万元，增加2.24%；革命老区转移支付240万元，与上年持平；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4549万元，与上年持平；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补助收入26315万元，比上年持平；结算补助收入2933万元，比上年减少332万元，降低10.1%；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收入1042万元，与上年持平；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及固定数额补助收入15873万元，与上年持平；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5167万元，比上年增加1142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5645万元，比上年减少200万元；上级提前下达需列支的一般转移支付88000万元，比上年减少46973万元，降低34.8%，主要是考虑剔除上年的一次性转移支付；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3000万元，比上年增加32万元。

返还性收入及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按照转移支付资金性质，统筹用于全县各项经济社会事业的发展，保障工资正常发放；机构正常运转；维护社会稳定；确保民生项目等。

**3.专项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20000万元，比上年减少4083万元，减少16.9%。其中：一般公共服务500万元，比上年减少101万元，减少16.8%，主要是考虑剔除上年的一次性转移支付；公共安全43万元，与去年持平；教育451万元，比上年增加26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145万元，与去年持平；社会保障和就业330万元，比上年减少353万元，降低51.6%，主要是考虑剔除上年的一次性转移支付；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00万元，比上年减少121万元，降低38.8%，主要是考虑剔除上年的一次性转移支付；节能环保2000万元，比上年减少554万元，降低21.6%，主要是考虑剔除上年的一次性转移支付；农林水13000万元，比上年减少2051万元，降低13.6%，主要是考虑剔除上年的一次性转移支付；交通运输400万元，比上年减少203万元，降低33.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403万元，比上年减少376万元，减低48.2%；商业服务业、金融、自然资源海洋等118万元，与去年持平；住房保障2000万元，比上年减少256万元，减低11.3%；粮油物资储备190万元，比上年减少14万元，减低6.8%；灾害防治及应急处理220万元，比上年减少74万元，减低25.1%。

专项转移支付补助资金按照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上级文件规定的用途专款专用。

**(二)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预算**

2022年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10000万元。其中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收入8453万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收入861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686万元。

七、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1年，政府债务总限额464668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57888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06780万元。截止2021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46366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256883万元，专项债务余额206780万元。

**（二）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2021年，我县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59166万元，其中新增债券17200万元，置换债券41966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88110万元，其中新增债券85900万元，置换债券2210万元。

**（三）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1年地方政府债券还本预计执行额4417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41967万元，专项债务2210万元；2021年地方政府债券付息预计执行额13675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8785万元，专项债务付息4890万元；2022年地方政府债券还本预算数0万元；2021年地方政府债券付息预算数184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0000万元，专项债务8400万元。

**（四）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

根据《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5〕64号）规定，在未收到上级财政下达债券额度通知的情况下，各县市区不允许将新增债券数额列入年初预算，只能在明确当年新增债券额度后列入当年的调整预算。2018年6月份财政部驻湖南省专员办来我县检查债券工作时，也专门就此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鉴此，今年年初预算的收入项目将“债券转贷收入”剔除，为了保证预算平衡，对于拟通过新增债券资金安排的预算支出项也同步剔除，届时再统一列入调整预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度在县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和局领导的正确领导下，全体认真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湖南省财政监督条例》，较好地完成了各级领导交办的各项任务，现将2021年度绩效管理工作总结如下：

**（一）积极谋划，抓好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近年来，我局按照省厅文件精神有条不紊的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部分特色工作得到省、市领导的高度认同，并多次在省、市范围内获奖。实际工作成效的显著，不能弥补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的不足，她逐渐成为制约我县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的巨大障碍。为了消除障碍，提升我县预算绩效管理水平，2021年我局进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先后以政府办名义出台了《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道政办发[2021]11号）、《道县财政局关于印发<道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道县财政局关于印发<道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实施细则>》，《道县财政局关于印发<道县政府债务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等8个管理办法或实施细则，基本建成了我县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框架，为我县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的提高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部门联动，提升预算绩效目标质量。**道县财政各股室实行分工协作，部门联动加强对县直单位部门支出和财政专项支出实施绩效目标管理的审核力度。一是交流学习，提升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知水平。一起学习中央、省、市出台有关预算绩效管理的文件精神及操作流程，共同提高绩效管理水平。二是财政业务股室负责审核归口预算部门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对绩效目标设定走形式，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等问题的单位一律退回重新申报，绩效股对于各业股室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表进行二次审核，重点审核绩效目标表形式要件的完整性。三是绩效股与业务股室集中会审。对绩效管理薄弱部门，采取预算部门、归口业务股室、绩效管理人员面对面交流探讨的方式，一起审核、修改并完成该单位的绩效目标表。

**（三）平稳推进，搞好预算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工作。**完善预算支出绩效监控工作。一是道县财政业务股室负责对预算支出的日常监控，及时监控各项目的进度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督促单位及时整改。二是绩效股重点监控全县重点项目。通过梳理2021年度绩效目标表，选出全县1000万元以上的重点项目进行重点监控。2021年度，选取了道县中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道县公交公司站场建设项目，道县濂溪一脉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项目等六个项目实施重点监控。

**（四）狠抓落实，做好全县重点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局务会研究决定，聘请中介机构对道县城乡环境卫生设施一体化PPP项目、道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房用地一体确认登记颁证项目、 道县公交公司2019-2020年整体支出项目、道县宏天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涉粮项目、道县乡村振兴局2020年度特色产业扶贫项目、道县教育局2020年度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项目、道县中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道县老旧小区改造项目，道县濂溪一脉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等9个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并整改问题57个，规范使用资金500余万元。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与项目建设单位积极沟通，提出有效建议60余条，可为项目建设单位每年节约资金30多万元。

**(五)尽善尽美，抓好绩效自评工作**。下发道财绩[2021]1号文件切实抓好了全县127个预算单位2020年度部门整体(专项)支出的绩效自评及其挂网公示工作。认真完成2020年度15个扶贫项目的绩效自评及审核工作。

**（六）积极开展绩效评价的培训工作。**2020年已完成了对社保系统18个预算单位的绩效管理培训，培训效果显著，推动了县直单位绩效管理水平的提高，2021年完成了对洪塘营乡、寿雁镇，白马铺镇等四个乡镇的绩效管理培训，助推乡镇绩效管理向前迈进。

**（七）2022年工作计划。**1.继续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建设，完善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2.全方位发力，加强预算支出结果应用，促使我县预算绩效管理落到实处；3.继续加强对我县重点项目的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益；4.着手对县直预算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提高全县预算绩效管理水平；5.继续加强财政监督理论的学习，提高财政监督业务水平；6.继续加强对我县行政事业单位新政府会计准则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提高我县新政府会计准则执行能力。

九、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5.非税收入：**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其他组织，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履行管理职能、行使国有资产或者国有资源所有权、提供特定服务或者以政府名义征收、收取、提取、罚没、追缴、募集的税收以外的财政性资金。

**6.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指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含经省级政府批准自办债券发行的计划单列市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7.地方政府债务：**指地方政府和所属机构为项目建设直接借入、拖欠或因提供担保、回购等信用支持形成的债务。

**8、“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9.零基预算：**不考虑过去的预算项目和收支水平，以零为基点编制的预算，具体指不受以往预算安排情况的影响，一切从实际需要出发，逐项审议预算年度内各项费用的内容及其开支标准，结合财力状况，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编制预算的一种科学的现代预算编制方法。

**10.“三保”支出：**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基本运转

**11.“三大攻坚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攻坚战。